证券代码:300093　　证券简称:金刚玻璃　　公告编号:2012-043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三) 公司全体董事均已出席了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四) 公司201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 公司董事长庄大建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纯桂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水先生声明:保证2012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简介

A股简称	金刚玻璃
A股代码	300093
法定代表人	庄大建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荀	林姝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金盾工业区	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金盾工业区
电话	0754-82514288	0754-82514288
传真	0754-82535211	0754-82535211
电子信箱	wangx@golden-glass.cn	ling@golden-glass.cn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主要会计数据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88,195,906.46	167,406,369.91	12.42%
营业利润(元)	27,791,868.30	28,340,826.02	-1.94%
利润总额(元)	28,386,808.53	29,255,826.02	-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594,691.65	24,391,435.71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090,165.87	23,613,685.71	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566,177.17	32,427,838.93	52.85%
项目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9,282,501.89	1,052,186,526.56	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46,908,373.60	827,157,485.59	2.39%
股本(股)	216,000,000.00	216,000,000.00	0%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3%	3.02%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	2.93%	-0.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	0.15	53.33%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92	3.83	2.35%
资产负债率(%)	23.65%	21.39%	2.2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如有追溯调整,请填写调整说明)
不适用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初至报告期末金额(元)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1,214.7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0,25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费用、整合费用等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本月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法规定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095.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0,414.15
合计 504,526.08 —

三、董事会报告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玻璃深加工行业	187,950,927.31	115,166,445.92	38.73%	12.34%	7.46%	2.79%
分产品						
安防玻璃	141,602,494.57	87,715,905.28	38.05%	21.54%	18.05%	1.83%
光伏玻璃(组件)	32,767,577.69	20,356,164.73	37.88%	-17.17%	-11.37%	-4.06%
钢框架防火门窗产品	13,573,073.85	7,069,159.86	47.92%	104.42%	55.16%	16.54%
电池片	7,781.20	25,216.05	224.06%	-99.83%	-99.53%	-207.73%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主要从事特种玻璃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我国从事高科技特种玻璃产品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目前,公司主营产品为安防玻璃和光伏建筑组件 BIPV)两大类,同时通以少量的防火型材和电池片产品。一方面,随着高层建筑防火标准的逐步推行和消费者防火安全意识的日益深入,我的安防玻璃仍然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其中公司的防火玻璃门窗钢框架产品,作为公司安防玻璃的文承配套系统,能更好地满足客户对安防玻璃产品安全性能的要求,有望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认真研究和考虑,决定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凤凰高科技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由金刚玻璃控股的中外合资子公司——吴江金刚防火钢型材有限公司,进一步扩大防火玻璃门窗钢框架产品,促进公司安防玻璃及承配系统的发展。另一方面,虽然目前光伏市场低迷,但是作为光伏建筑一体化的产品,具有安防和电力的双重功能,仍然受到广大客户的青睐。另外,我司所生产的电池片,从短期来看是作为我司的BIPV产品的原料供应,长期来讲,是公司在太阳能光伏发电产业链上的延伸,能有效降低光伏建筑组件成本。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较大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38.73%,比上年同期增加2.79%。其中①) 安防玻璃与钢框架防火门窗型材的毛利率分别为38.05%和47.92%,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1.83%和16.54%,影响上述产品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募投项目产能的扩张、新的销售配套系统模式促使新产能力得到提升;② 光伏玻璃 组件)与电池片的毛利率分别为37.88%和-224.06%,影响上述产品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光伏产品市场需求持续低迷,新增产能未能发挥出效益。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北	10,699,335.38	3.88%
华东	42,200,973.49	1.53%
华南	69,636,753.46	0.66%
西北	150,754.08	396.46%
西南	2,079,671.78	54.82%
东北	9,331,274.30	55.83%
国际	53,852,164.82	38.47%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国内销售网点的建设和管理,充分利用募投项目新增产能,进一步加大西南、西北、东北地区的销售力度。在巩固和扩大业已形成的国内销售网络的基础上,公司管理层还进一步加强国外市场的开拓,充分挖掘公司现有特种玻璃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优势,稳定现有市场份额,扩大市场覆盖面,进一步占领海外市场。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营产品分为安防玻璃和光伏建筑组件 BIPV)两大类,同时辅以少量的防火型材和电池片产品。
(三)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利润构成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六)无形资产 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探矿权、采矿权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因素及重大不利变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①知识产权情况
知识产权是企业生存与发展基础,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从设立之初就十分重视企业的创新能力和自主开发能力的培育,并十分重视自主知识产权的保护,运用和发展。
(1) 商标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的商标申请及注册情况。
公司在国内现拥有注册商标共10项,具体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图样	注册证号	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
1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02.[illegible]-2012.[illegible]	[illegible]
2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04.12.28-2014.12.27	[illegible]
3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05.01.31-2015.01.30	[illegible]
4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05.01.31-2015.12.20	[illegible]
5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06.01.31-2016.01.30	[illegible]
6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06.01.31-2016.01.30	[illegible]
7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12.01.30-2022.01.29	[illegible]
8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12.01.30-2022.01.29	[illegible]
9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12.01.30-2022.01.29	[illegible]
10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12.01.30-2022.01.29	[illegible]

公司正在申请外十年期,有效期至核准日期,具体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图样	注册证号	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
1	本公司		第[illegible]号	2001.[illegible]-2011.[illegible]	[illegible]

除上述外,公司还有3项商标正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受理,目前尚在公告期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图样	申请号	申请日	类别
1	本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	本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3	本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②专利技术
截止目前,公司拥有165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和7项非专利技术。报告期内,公司获得57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项实用新型专利和56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证书号	有效期限
1	实用新型	隔热防火玻璃门窗或幕墙	ZL201120178672.3	第2075874号	2012.01.18-2022.01.17
2		型材(SW-75T1)	ZL201130270362.X	第1778293号	2011.12.28-2021.12.27
3		型材(SW-75T2)	ZL201130272853.8	第1776217号	2011.12.28-2021.12.27
4		型材(SW-75T3)	ZL201130272578.X	第1775883号	2011.12.28-2021.12.27
5		型材(SW-75T4)	ZL201130272903.2	第1788463号	2012.01.04-2022.01.03
6		型材(SW-75T5)	ZL201130272572.2	第1782336号	2012.01.04-2022.01.03
7		型材(201)	ZL201130321659.4	第1861368号	2012.03.14-2022.03.13
8		型材(202)	ZL201130321660.7	第1863977号	2012.03.14-2022.03.13
9		型材(203)	ZL201130321663.0	第1869956号	2012.03.14-2022.03.13
10		型材(204)	ZL201130321661.1	第1869583号	2012.03.14-2022.03.13
11		型材(205)	ZL201130322865.7	第1858971号	2012.03.14-2022.03.13
12		型材(206)	ZL201130322858.7	第1864165号	2012.03.14-2022.03.13
13		型材(207)	ZL201130322859.1	第1860368号	2012.03.14-2022.03.13
14		型材(208)	ZL201130322860.4	第1871372号	2012.03.14-2022.03.13
15		型材(209)	ZL201130321664.5	第1859621号	2012.03.14-2022.03.13
16		型材(210)	ZL201130322862.3	第1865514号	2012.03.14-2022.03.13
17		型材(211)	ZL201130322892.4	第1859981号	2012.03.14-2022.03.13
18		型材(212)	ZL201130321662.6	第1863392号	2012.03.14-2022.03.13
19		型材(213)	ZL201130322887.3	第1870207号	2012.03.14-2022.03.13
20		型材(214)	ZL201130322881.6	第1865075号	2012.03.14-2022.03.13
21		型材(215)	ZL201130322893.9	第1870510号	2012.03.14-2022.03.13
22		型材(216)	ZL201130322883.5	第1870133号	2012.03.14-2022.03.13
23		型材(217)	ZL201130321669.8	第1864359号	2012.03.14-2022.03.13
24		型材(218)	ZL201130321670.0	第1866225号	2012.03.14-2022.03.13
25		型材(219)	ZL201130321667.9	第1866251号	2012.03.14-2022.03.13
26		型材(220)	ZL201130321673.4	第1869939号	2012.03.14-2022.03.13
27		型材(221)	ZL201130322889.2	第1860789号	2012.03.14-2022.03.13
28		型材(222)	ZL201130322895.8	第1865110号	2012.03.14-2022.03.13
29		型材(223)	ZL201130322869.5	第1870155号	2012.03.14-2022.03.13
30		型材(224)	ZL201130322886.9	第1868280号	2012.03.14-2022.03.13
31		型材(225)	ZL201130321671.5	第1862211号	2012.03.14-2022.03.13
32		型材(226)	ZL201130321666.4	第1865339号	2012.03.14-2022.03.13
33		型材(227)	ZL201130321668.3	第1869690号	2012.03.14-2022.03.13
34		型材(228)	ZL201130321674.9	第1863490号	2012.03.14-2022.03.13
35		型材(229)	ZL201130322884.X	第1861399号	2012.03.14-2022.03.13
36		型材(230)	ZL201130322878.4	第1859442号	2012.03.14-2022.03.13
37		型材(231)	ZL201130322882.0	第1868341号	2012.03.14-2022.03.13
38		型材(232)	ZL201130322879.9	第1862884号	2012.03.14-2022.03.13
39		型材(233)	ZL201130321665.X	第1862027号	2012.03.14-2022.03.13
40		型材(234)	ZL201130322880.1	第1859836号	2012.03.14-2022.03.13
41		型材(235)	ZL201130321672.X	第1869515号	2012.03.14-2022.03.13
42		型材(236)	ZL201130321675.3	第1860150号	2012.03.14-2022.03.13
43		型材(301B)	ZL201130476600.2	第1964745号	2012.06.20-2022.06.19
44		型材(302)	ZL201130476597.4	第1965000号	2012.06.20-2022.06.19
45		型材(303)	ZL201130476599.3	第1965925号	2012.06.20-2022.06.19
46		型材(SD701门)	ZL201130474689.9	第1964848号	2012.06.20-2022.06.19
47		型材(SD701A门)	ZL201130475512.0	第1965077号	2012.06.20-2022.06.19
48		型材(SD702门)	ZL201130474614.0	第1964492号	2012.06.20-2022.06.19
49		型材(SD703门)	ZL201130475465.X	第1967754号	2012.06.20-2022.06.19
50		型材(SD704门)	ZL201130474619.3	第1964437号	2012.06.20-2022.06.19
51		型材(SD704A门)	ZL201130475477.2	第1965192号	2012.06.20-2022.06.19
52		型材(SD705门)	ZL201130474728.5	第1964824号	2012.06.20-2022.06.19
53		型材(SD705A门)	ZL201130475449.0	第1964878号	2012.06.20-2022.06.19
54		型材(SD706门)	ZL201130474863.X	第1965083号	2012.06.20-2022.06.19
55		型材(SD708门)	ZL201130474638.6	第1964690号	2012.06.20-2022.06.19
56		型材(SD708A门)	ZL201130475463.0	第1964653号	2012.06.20-2022.06.19
57		型材(SD709门)	ZL201130474612.1	第1964868号	2012.06.20-2022.06.19

备注:鉴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吴江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占注册资本的75%,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凤凰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25%)发展的需要,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广东金太阳光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共计以专利技术作为出资,向吴江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其中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转移方式
1	高强度单片低辐射镀膜防火玻璃钢化制备方法	发明	ZL02106344.3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年独占性许可
2	防火玻璃门窗或隔断玻璃幕墙	实用新型	ZL200720051166.1	广东金太阳光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无偿转让
3	玻璃幕墙的防雷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052424.7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偿转让
4	用于防火玻璃幕墙的钢铝型材	实用新型	ZL201020026905.3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偿转让

②土地使用权

序号	使用权证号	使用权来源	用途	权利期限	土地位置	面积(平方米)	他项权利
1	汕国用(2002)字第013000029号	政府出让	工业	2042.04.30	澄海镇莎浦村林氏墓	6,693.94	—
2	汕国用(2002)字第013000028号	政府出让	工业	2045.12.03	鑫金工业区	6,503.70	—
3	汕国用(2002)字第013000030号	政府出让	工业	2045.12.03	鑫金工业区	3,020.30	—
4	汕国用(2002)字第013000049号	政府出让	工业	2042.07.30	澄海镇莎浦村堤围东侧	4,667.00	—
5	江国用(2011)第2600110号	政府出让	工业	2061.07.03	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震泽工业园区内东、北侧	40,028.00	—

(七)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具体情况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570.7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272.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7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强度单片艳钾防火玻璃生产线	否	8,500	8,500	0	7,745.1	91.12%	2011年06月22日已做完工审计结算	2,230	是	否
4兆瓦太阳能光伏建筑一体化组件生产线项目	否	6,515	6,515	0	6,492.12	99.65%	2011年06月22日已做完工审计结算	800	是	否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0	0	777.78	0%	2011年12月08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015	15,015	0	15,015	–	–	3,030	–	–
超募资金投向										
50MW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项目	是	26,372.75	21,372.75	0	15,061.67	70.47%	2011年11月25日已做完工审计结算	-618	否	否
吴江投资项目	是	4,225.16	10,852.11	0	9,237.89	85.13%	2012年7月30日	-372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5,957.85	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0,597.91	32,224.86	0	30,257.41	–	–	-990	–	–
合计	–	45,612.91	47,239.86	0	45,272.41	–	–	2,04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50MW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原因如下:报告期内光伏市场持续低迷,新产品电池片销售未能达到预定目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0年8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及其实施的议案(一)—— 建设50MW太阳能电池片的生产线事宜)的议案,我司拟用超募资金263,727,495.96 元建设50M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及建设与之配套的硅片切割、电池片生产线,8月21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0年8月21日公告。 公司于2011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及建设与之配套的硅片切割、电池片生产线,8月21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0年8月21日公告。 公司于2011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及建设与之配套的硅片切割、电池片生产线,8月21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0年8月21日公告。 公司于2011年5月10日公告,公司已将建设50M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及建设与之配套的硅片切割、电池片生产线的超募资金263,727,495.96 元建设50M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变更为:50MW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使用的超募资金213,727,495.96元,5月10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1年5月10日公告。 公司于2011年11月30日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0MW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项目"的议案,适宜将"50MW太阳能电池片的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聘请深圳市鹏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表示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1年12月7日公告。 公司于2011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50MW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该项目部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深圳市鹏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审核报告(深鹏所核字[2011 0651号)。审核结果如下:截至2011年11月30日,该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1,180,192,000.00元,扣除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50MW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后,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80,192,000.00元,该项目实际使用超募资金为人民币63,110,815.26元,公司决定将超募资金余额117,081,184.74元(其中,使用了超募资金4,225,16万元,其中:吴江投资项目使用超募资金10,852.11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10,852.11万元;"50M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使用超募资金21,372.75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21,372.75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超募资金5,957.85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5,957.85万元;"归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30,597.91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30,597.9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且有其中的30,000,000.00元用于偿还国家开发银行贷款。
公司于2010年8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及其实施的议案(一)—— 建设50MW太阳能电池片的生产线事宜)的议案,我司拟用超募资金263,727,495.96 元建设50M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及建设与之配套的硅片切割、电池片生产线,8月21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0年8月21日公告。 公司于2011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及建设与之配套的硅片切割、电池片生产线,8月21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0年8月21日公告。 公司于2011年8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将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及建设与之配套的硅片切割、电池片生产线,8月21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1年9月1日公告。 公司于2011年1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及其实施的议案(一)—— 建设50MW太阳能电池片的生产线事宜)的议案,我司拟用超募资金263,727,495.96 元建设50M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及建设与之配套的硅片切割、电池片生产线,8月21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0年8月21日公告。 公司于2011年11月30日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宜于2011年12月1日公告。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0MW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该项目部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深圳市鹏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深鹏所核字[2011 0651号)。审核结果如下:截至201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1,180,192,000.00元,扣除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50MW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后,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80,192,000.00元,该项目实际使用超募资金为人民币63,110,815.26元,公司决定将超募资金余额117,081,184.74元(其中,使用了超募资金4,225,16万元,其中:吴江投资项目使用超募资金10,852.11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10,852.11万元;"50M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使用超募资金21,372.75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21,372.75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超募资金5,957.85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5,957.85万元;"归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30,597.91万元,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资金30,597.9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且有其中的30,000,000.00元用于偿还国家开发银行贷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报告期内发生 □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1年6月30日,已使用自筹资金80,445,682.92元自有资金50,445,682.92元及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30,000,000.00元)提前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中:投入高强度单片艳钾防火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25,858,681.72元,投入4兆瓦太阳能光伏建筑一体化组件生产线项目54,587,001.20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设立"南京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金额:100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3、公司于2012年6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吴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6月27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均表示同意意见,以上议案于2012年6月28日公告。 拟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万元,其中:本项目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53,463.38万元。所需资金:一部分来源于新设立公司注册资金5,200万美元,剩余资金缺口部分,将通过该新设立的公司自筹资金或者由其股东再次增资方式解决。
截至2010 年6 月30日,已使用自筹资金80,445,682.92 元(自有资金50,445,682.92 元及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30,000,000.00 元)提前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中:投入高强度单片艳钾防火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25,858,681.72元,投入4兆瓦太阳能光伏建筑一体化组件生产线项目54,587,001.20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设立"南京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金额:100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3、公司于2012年6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吴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6月27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均表示同意意见,以上议案于2012年6月28日公告。 拟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万元,其中:本项目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53,463.38万元。所需资金:一部分来源于新设立公司注册资金5,200万美元,剩余资金缺口部分,将通过该新设立的公司自筹资金或者由其股东再次增资方式解决。
截止2012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9,225.16万元,截止2012年3月31日,吴江投资项目超募资金实际已投入9,237.89万元,其中:吴江金刚玻璃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